

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文件

嘉教办〔2025〕79号

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关于同意 上海嘉定昶意培训学校有限公司变更 主管部门、校长、办学内容、办学地址的批复

上海嘉定昶意培训学校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提交的《关于上海嘉定昶意培训学校有限公司变更主管部门、校长、办学内容、办学地址的申请报告》收悉。根据《上海市校外培训机构设立与管理办法》《上海市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》的有关规定，以及上海市嘉定教育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（嘉教评（2025）第080号）、上海市嘉定区文化和旅游局出具的《关于上海嘉定昶意培训学校有限公司设立申请的审核意见书》，经研究，同意变更主管部门、校长、办学内容、办学地址。

变更后的主管部门：嘉定区文化和旅游局。

变更后的校长：彭彦娟。

变更后的办学内容：文化艺术类培训（学龄前儿童、小学生：硬笔书法、素描、主持）。

变更后的办学地址：上海市嘉定区白银路288弄59号301。

请按相关规定做好办学许可证的申领工作。

特此批复



抄送：上海市嘉定区文化和旅游局、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5 年 7 月 30 日